

江西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江西省第 21 届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方案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开展第 21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通知》要求，在全省进一步推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程”深入开展。现制定江西省推普宣传周活动方案：

一、活动目的

以第 21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为载体，以党政机关、学校、新闻媒体、公共服务行业为重点领域，围绕“说好普通话，迈进新时代”推普周活动主题，在全省各行各业大力推广和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贯彻落实国家和我省推普脱贫攻坚工作要求，不断提高我省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普及程度和应用水平，使广大社会群众进一步认识到推普工作的重要意义。

二、活动组织

建立和完善“政府主导、语委统筹、部门支持、社会参与”的工作机制，切实履行语委统筹职能，积极争取相关部门和社会力量的支持，充分发挥各类新闻媒体的宣传引导作用，形成全省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省、市、县、乡（镇）和各级各类

学校共同参与的推普工作格局。

三、主要工作

(一) 联合相关部门转发第 21 届全国推普宣传周活动通知。8月份，省教育厅、省语委、省委宣传部、省人保厅、省文化厅、省旅发委、省新闻出版广电局、省公务员局、省军区战备建设局、团省委等 10 部门联合转发了《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开展第 21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通知》。对 2018 年全省推普工作进行部署，并对各行各业广泛深入地开展第 21 届推普周宣传活动提出具体要求。

(二) 在全省广泛开展推普周活动新闻宣传报道。江西省语委办与江西教育电视台联合制定《关于联合开展推普脱贫攻坚工作以及 2018 年“推普宣传周”活动暨推普宣传报道实施方案》(附后)，共同组建推普宣传报道团队，从 2018 年 7 月至 11 月，通过新闻播报、专题报道、频道形象宣传、官网官微宣传等多种方式，深入各行各业跟踪报道各地各校推普工作亮点，将推普宣传贯穿语言文字工作各领域、各阶段、各群体。同时加强与各类新闻媒体的沟通协调，发挥利用微信、微博、QQ 等新媒体优势，争取更多媒体参与到全省推普宣传中来。

(三) 制作印发具有江西特色的推普宣传画册。配合教育部、国家语委 2018 年推普主题，丰富宣传画册内容，在国家推普宣传画报基础上，结合江西特色，设计制作 2 张“江西省第 21 届推普周活动宣传画”，与国家宣传画同步发放到省语委各成

员单位、各设区市、各县（市、区）和各高等学校达3万余份。

（四）举办江西省书法名家进校园系列活动暨全省第四届规范汉字书写大会。9月至10月，在全省11个设区市组织开展规范汉字软笔书写竞赛活动，集中选拔优秀选手作品参加省语委、省教育厅组织的省级评选和决赛。活动期间，广泛组织书法名家走进校园课堂，开设书法培训讲座，进一步提高学校师生规范汉字书写水平。

（五）推动全省推普脱贫攻坚工作深入开展。8月份，省语委、省教育厅、省扶贫与移民办联合下发《关于开展推普脱贫攻坚工作的实施意见》。组织开展各类行之有效的语言文字规范化培训宣传活动，切实提高贫困地区群众语言文字规范化意识和规范用语用字水平。鼓励高校师生去到基层农村，广泛组织大学生青年志愿者对当地师生群众师生开展多种形式的推普宣传和普通话培训。

（六）依法开展语言文字社会应用监督检查。组织各设区市和县（市、区）语言文字工作部门，协调相关职能部门，结合城市语言文字规范化建设，语言文字督导评估、县域普通话普及情况调查等语言文字重点工作，深入街道社区、机关单位、企业学校、广场商场等公共场所，广泛开展语言文字社会应用监督检查工作。

四、活动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各校语言文字工作部门要及时

做好推普周活动组织筹备工作，制定活动方案，明确活动内容和具体要求，确保推普周活动顺利实施并收到实效。活动期间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树立良好形象。

（二）丰富活动内容。积极动员社会各方面力量参与，拓宽活动领域，扩大活动范围，提升活动的社会影响力。要重视发挥“互联网+”对于推普工作的作用，积极探索投入少、效果好，社会群众喜闻乐见的活动形式。

（三）做好活动总结。各地各校语言文字工作部门在推普周活动期间，要在做好宣传报道的基础上，同步做好对活动相关文件、文字、图片、影像等资料的收集和整理，并及时总结报送至省语委办。

